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和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共 3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5.42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4.92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持平。为加强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外事部门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5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二）公务接待费。2025 年预算数 1.42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范围和接待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 年预算数 34 万元，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根据市有关要求，从 2025 年

开始，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纳入各单位部门预算管理，不再由区级财政统筹预留。（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34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5 万元。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我局本级 2024 年新增公务用车。局本级公务用车共 4 辆、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公务用车共 10 辆，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